

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

“一书三方案”

编制机关(公章)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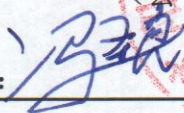


主要负责人(签字):

苏之才

编制时间: 2018年11月29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

<p>县（市）人民政府</p> <p>审核意见</p>	<p>同意上报沈阳市 2017 年度第 102 批次实施方案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公章)</p> <p>主管领导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</p>
<p>市（地、州）</p> <p>人民政府土地</p> <p>行政主管部门</p> <p>审查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公章)</p> <p>主管领导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</p>
<p>市（地、州）</p> <p>人民政府</p> <p>审核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公章)</p> <p>主管领导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</p>
<p>备注</p>	

填表人：

二、农用地转用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

建设用地项目名称		沈阳市 2017 年度第 102 批次实施方案				
农 用 地 转 用 面 积						
权 属 地 类		合 计		其 中		
				国 有 土 地	集 体 土 地	
农 用 地		1.1959		1.1959		
其中：耕地		1.1959		1.1959		
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						
符 合 规 划			需 调 整 规 划			
规 划 级 别	国 家 级			规 划 级 别	国 家 级	
	省 级				省 级	
	市 级	√			市 级	
	县 级				县 级	
	乡 级				乡 级	
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						
拟使用计划指标的年度			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			
本年度计划指标	结转计划指标		农 用 地	其中：耕地		
			1.1959	1.1959		
若使用结转计划指标，请予以说明：						

填表人（由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土地利用规划科（处）填写）

三、补充耕地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公斤、万元

占用耕地面积	1.1959			
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	0	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	0	
补充耕地义务单位	沈阳市皇姑区人民政府			
补充耕地责任单位	沈阳市皇姑区人民政府			
补充耕地费用情况	义务单位缴纳 耕地开垦费总额		平均缴纳标准	
	实际补充 耕地总费用	77.7335	平均费用标准	65 元/平方米
补充耕地确认信息 编号	210000201805870783			
补充耕地情况				
	需补充情况		已补充情况	
补充耕地数量	1.1959		1.1959	
补充水田规模	0		0	
补充标准粮食产能	10763.1		10763.1	
承诺补充耕地情况				
承诺补充耕地面积	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	挂钩补充耕地数量	所在县(市、区)	完成时限
承诺补充水田规模	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	挂钩水田规模	所在县(市、区)	完成时限
承诺补充标准粮食 产能	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	挂钩标准粮食产能	所在县(市、区)	完成时限

四、征收土地方案

单位：公顷、万元/公顷、万元

	权属单位		区片综合地价标准		地类	面积	实际补偿标准	
	乡(镇)	村	区片类别	区片价格				
征地补偿情况	三台子街道	方溪湖村	V	187.5	农用地	1.1959	187.5	
					建设用地	0.3732	187.5	
					未利用地			
						农用地		
						建设用地		
						未利用地		
						农用地		
						建设用地		
						未利用地		
						农用地		
						建设用地		
						未利用地		
	其他补偿费用							
	征地总费用					294.20625		
	其中：社会保障费用					0		
安置情况	需要安置农业人口数			0	需要安置劳动力人数		0	
	安置途径				安置人数			
	社保安置				0			
	货币安置				0			
	农业安置							
	其他途径							
备注								